

证券代码：603225

证券简称：新凤鸣

公告编号：2017-014

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取营业执照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，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2,47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60,200 万元，企业类型由“股份有限公司（非上市）”变更为“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）”。

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》，并于 2015 年 6 月 1 日经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授权有效期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。鉴于有效期即将到期，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0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股票并上市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》，并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近日，公司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并取得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0007195926252

名称：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）

住所：浙江省桐乡市洲泉工业区德胜路 888 号

法定代表人：庄奎龙

注册资本：陆亿零贰佰万元整

成立日期：2000 年 02 月 22 日

营业期限：2000 年 02 月 22 日至 长期

经营范围：化纤、废丝再生造粒、化纤织物、包装用品（不包括印

刷)的生产、销售;经营进出口业务;实业投资;资产管理;房屋租赁;理财咨询服务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特此公告。

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5月18日